

中国散装水泥推广发展协会标准化与质量检测工作部文件

中散协标质（2022）001 号

关于征集中国散装水泥推广发展协会 2022 年度团体标准项目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中国散装水泥推广发展协会团体标准属于国家标准化法规定的社会团体标准，是以中国散装水泥推广发展协会（以下简称“中国散协”）为平台，以散装水泥绿色产业及各相关产业（包括水泥、散装水泥、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装配式建筑、水泥制品、海绵城市、被动式装配建筑、固废综合利用、辅助性胶凝材料等建筑材料及其装备、物流与应用设施设备、外加剂、添加剂等产业）发展需求为导向，通过快速、灵活、高效的市场化工作机制，满足市场和创新需要的团体标准，是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有效补充。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方案》、《关于培育和发展团体标准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政策和要求，完善散装水泥绿色产业及各相关产业领域标准体系，增加标准供给，满足市场和行业发展需求，充分发挥团体标准在引领和规范行业发展中的作用，按照《关于印发〈中国散装水泥推广发展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中散协〔2018〕3号）的相关规定，根据中国散协标准化与质量检测工作部的申请，经中国散协驻会领导办公会议研究决定，启动2022年团体标准立项征集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原则和范围

团体标准申报工作遵循合法、公正、公开、公平、协商一致原则。所申报团体标准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要求，填补国家相关领域空白，突出新技术、新方法、新材料、新工艺、新设备等，具有一定前瞻性和先导性，引领行业高质量发展的作用。

二、申报要求

（一）申报单位应具备与申报标准相关的技术基础和研究能力，有配套的技术、设备及人员条件，具有一定标准编写经验；

（二）团体标准项目应与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无交叉、无重复；

(三) 主编单位和编制组主要负责人已落实，熟悉标准制修订要求，并能对标准项目进度、质量及经费使用负全责。

(四) 申报单位对标准制定的目的、意义、必要性、可行性、适用范围和主要技术内容、国内外情况等进行必要的前期研究，鼓励相关单位联合提出立项申请。

三、申报资格

地方政府、会员单位、企事业单位、大专院校、科研院所等单位均可向我会提出团体标准编制立项申请。制定经费由提出立项申请单位负责筹措。

四、申报时间

团体标准申报工作采取不定期申报方式，随时申报，随时受理，滚动管理。

五、申报材料

需提交团体标准项目建议书（见附表），盖章扫描件发送至中国散协标准化与质量检测工作部联系人邮箱。

六、立项审批

根据申报情况，中国散协标准化与质量检测工作部适时组织标准立项评审。经评审专家评估通过后，在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www.ttbz.org.cn）和中国散装水泥推广发展协会信息网（www.chinabca.com）上对正式立项的标准制定项目予以发布。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朱立德 李兴昌

联系电话：010-51164718

邮箱：tutor114@163.com

中国散装水泥推广发展协会
标准化与质量检测工作部

2022年01月04日

抄报：中国散装水泥推广发展协会。

中国散装水泥推广发展协会标准化与质量检测工作部 2022年01月04日印发
